

中共兴国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兴农工字〔2024〕5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有关单位：

根据《江西省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管理的通知》（赣乡振字〔2021〕1号）等文件要求，我县建立完善了 2025 年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按照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目标要求，从中选择了 2025 年度项目计划，经研究同意，现将 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计划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

附件：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计划汇总表

中共兴国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 11 月 20 日

